

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4年12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拟进行股票发行的议案和本次股票发行方案。2015年1月9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股票发行方案，拟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2,054,800,000.00股，每股面值1元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.46元，增发募集资金数额不超过人民币3,000,000,000.00元。

公司于2015年1月13日至2015年2月10日，收到各投资者以货币出资人民币3,000,000,001.58元，剔除无效认购款，本次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,911,894,520股，募集资金2,791,365,999.20元，缴存银行为平安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，账号为11014725491001。

2015年2月15日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股票发行进行了验资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【2015】7-15号），确认截至2015年2月10日止，公司通过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定向增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,911,894,520股，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,126,174,520.00元，每股面值1元，折股份总数3,126,174,520股。本次发行新股获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

额 878,216,481.58 元计入资本公积（股本溢价）。

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【2015】841 号《关于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。平安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11014725491001 账户为 2015 年 1 月 12 日设立的用于验资的银行结算账户，自 2015 年 2 月 13 日资金募集期结束至 2015 年 3 月 22 日，日存款余额均不低于 2,791,365,999.20 元，公司在此期间未使用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，未使用募集资金，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之“一、原则性规定”之“（四）募集资金使用：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，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。”的规定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募集资金的管理参照公司自有资金管理办法，在董事会授权业务投资限额内逐级审批后投放。募集资金 2,791,365,999.20 存放于平安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11014725491001 账户，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；该账户设立目的为验资及存放募集资金，并根据业务需要陆续投放。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故未与主办券商及平安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公司主营业务为证券经纪；证券投资基金代销；证券投资咨询；与证券交易、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；证券资产管理；证券自营；代销金融产品；证券承销与保荐；融资融券业务。公司日常流动资金投向为证券自营业务、信用交易业务、资产管理业务及日常营运开支等。

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共发生一次发行股

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募集说明书中注明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资本金，以进一步扩大公司信用交易、证券自营和资产管理等业务规模，新设营业网点及加强信息系统建设，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应业务发展需要及资本市场变化，2015 年募集资金 27.91 亿元已全部使用完毕，其中证券自营业务投入约 9.89 亿元、信用交易业务投入约 15.75 亿元、资产管理业务投入 0.85 亿元，设立全资子公司等投入 1.42 亿元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募集资金未被关联方占用或挪用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。

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《股票发行方案》相符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，无需进行披露。

公司已根据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及时披露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——定向发行（一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二）- 连续发行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不存在违规

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故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。

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30 日